## 靖远县人民医院2019年公开招聘急需紧缺人才及高层次人才引进公告

靖远县人民医院是一所“二级甲等非营利性综合医院”、“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爱婴医院”，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991医院对口帮扶医院，白银市第一人民医院靖远分院，靖远县医保定点医院、各类商业保险定点医院。为解决我院专业技术人员不足问题，满足各科室学科发展和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需求，按照省委组织部、省编办、省人社厅、省卫健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全省卫生健康人才引进工作的通知》（甘人社通〔2019〕64号），市委组织部、市编办、市人社局、市卫健委《关于印发白银市加强和改进卫生健康人才引进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白组通〔2019〕146号），中共靖远县委、靖远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助推健康扶贫的实施意见》（县委发〔2018〕43号）和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组织实施靖远县2019年卫生事业单位紧缺专业和高层次人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县政府办〔2019〕148号）等文件精神，靖远县人民医院研究决定公开招聘医疗卫生类专业人员，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拟公开招聘急需紧缺人才20名，均为事业编制人员，包括应（往）届毕业生20名，其中临床医学专业16名、中医康复理疗专业1名、超声影像诊断专业1名、临床药学2名。

引进高层次人才10名（包括心内科（介入治疗）专业1人、神经内科专业1人、内分泌专业1人、神经外科专业1人、普外科专业2人、妇产科专业1人、中医科（康复理疗）专业1人、麻醉专业1人、五官科或眼科1人）。

**二、基本条件**

1.拥护党的领导，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遵纪守法，身体健康，爱岗敬业，吃苦耐劳，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和职业素养。

3.专业知识扎实，积极进取，具有良好的团队协作精神及沟通能力。

**三、具体条件**

**（一）引进的高层次人才，需具备下列条件：**

1.县域外具备从事专业要求的执业资格，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不含兰外有效的小范围及基层正高）、业务水平达到本专业领域省内先进水平，年龄要求在50周岁以下，具有大专以上学历；

2.县域外具备从事专业要求的执业资格，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不含兰外有效小范围及基层副高）、有较高创新能力的、年龄要求在45周岁以下；

3.具有较强的独立工作能力和开拓创新精神。

**（二）公开招聘急需紧缺专业人才，需具备下列条件：**

1.卫生类急需紧缺人才为全日制普通国家二本及以上高校本科学历(不含专升本院校)，要求年龄在30周岁及以下（1989年1月1日以后出生），硕士研究生可放宽至35周岁（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在县域外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工作的，年龄可放宽至40周岁（1979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取得多个层次学历的应聘人员，按照与应聘岗位所要求的学历和专业相符的年龄条件报名。

3.应聘人员只能报考招聘列表中的一个岗位，具体学历、专业及其它资格条件要求以岗位表为准。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1)曾因违法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在各级公务员招考、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的人员；

(3)现役军人；

(4)法律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四、报名方式和截止日期**

1.报名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

2019年12月24日（星期二）在甘肃中医药大学五里铺校区体育馆校园招聘会现场报名。2019年12月28日（星期六）在白银市矿业职业技术学院现场报名，报名截止日期为12月28日（星期六）16时。

应聘人员要仔细阅读，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和联系方式真实、准确，并填写《公开招聘人员报名登记表》。

1. **资格复审和资格确认**

靖远县人民医院根据本公告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和拟任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对报考者进行资格审查。

1.报名时，须本人前往现场报名，持近期正面免冠2寸彩照3张。现场填写诚信承诺书，报考人员要仔细阅读，要求考生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真实、准确。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报考申请材料的，一经发现，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报考人员要提供准确、有效的联系方式。

2.应届毕业生提供身份证原件、所在院校推荐函原件及相关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包括在读证明、在校表现证明等）。

3.往届未就业毕业生提供身份证原件、毕业证原件、学位证原件、《择业通知书》或《就业报到证》、岗位要求的相关证件、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017年度及之前毕业的人员需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

4.引进的高层次人才须提供资格证书原件、毕业证、身份证等证书原件。

所有符合条件的报名人员均需填写《白银市医疗机构公开招聘人员备案表》。

**六、考核面试安排**

考核面试具体安排，待资格复审和确认后，凭开具的准考证参加考试。

**（一）考试时间及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二）考试方式：**急需紧缺专业人才考试采取面试答辩的形式，分岗位专业知识答辩和综合能力答辩两项，评定出综合成绩。每位考生考试总时间13分钟，其中岗位专业知识答辩时间8分钟，综合能力答辩时间5分钟。分值均为百分制，成绩计算保留两位小数，岗位专业知识答辩占60%，综合能力答辩占40%。

总成绩=岗位专业知识答辩成绩×60%+综合能力答辩成绩×40%，岗位专业知识答辩成绩低于60分的不再进行综合能力答辩。

**高层次人才以资格审查为准，不再进行面试！**

**七、体检和考察**

**1.体检：**待考试、审核结束后进行，依据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照应聘岗位1：1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和《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9号）文件执行。体检工作统一在靖远县人民医院进行，由人事科组织拟聘人员进行体检，体检费用由体检对象自理。对于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的体检者，不予聘用或取消聘用资格。

**2.资格复审：**对体检合格的拟聘人员进行考察，考察以考生提供的院校证明及调取核查个人档案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在考察中，由县人民医院对拟聘用人员岗位要求的基本条件和资格进行复审。

**3.考察：**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原则，由靖远县人民医院负责对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进行考察，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被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自律意识、能力素质、学习等情况，准确把握被考察对象的情况，全面、客观、公正地予以评价。考察后，写出书面考察意见。对考察中个别存在疑问的人员，我院将联系相关单位进一步查证。考察中发现提供虚假材料、填报虚假信息的应聘人员，不予聘用。

本次招聘凡体检和考察不合格人员不再递补。

**八、招聘结果公示**

根据考核、考察及体检情况，确定拟聘人员，在靖远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5天。对公示中反映的问题要进行查证，经核实不符合聘用条件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九、招聘结果备案和聘用**

招聘结束后将结果分别报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县人社局备案，并向县人社局提供备案报告和《公开招聘结果备案花名册》，并按规定编制部门和人社部门办理入编和聘用相关手续。办理聘用手续时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应聘人员和提供虚假材料、填报虚假信息的应聘人员，不予聘用。

 十、待遇

**（一）高层次人才待遇：**

引进人员不受身份限制，对无事业干部身份人员，按照选聘人员引进。引进后，对原单位已聘任的职称、已兑现的工龄按照有关规定予以认可并兑现职称工资、绩效等各项待遇。参照中共白银市委办公室、白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白银市高层次人才（团队）引进扶持工作办法的通知》（市委办发〔2018〕36号）和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组织实施靖远县2019年卫生事业单位紧缺专业和高层次人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县政府办〔2019〕148号）文件精神，纳入事业单位编制备案管理，对于引进县域外的具有正高级、副高级职称的临床专业人员，一次性分别给予15万、10万的安置费用。每人提供公租房一套，并在生活和工作环境、科研经费上给予支持。引进人才必须服务满六年。

**（二）急需紧缺人才待遇：**

急缺人才均为正式在编人员，享受与正式在编人员同等薪酬、保险待遇。按照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组织实施靖远县2019年卫生事业单位紧缺专业和高层次人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县政府办〔2019〕148号）文件精神，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及全日制一本重点院校的临床专业人员，一次性分别给予每人20万元、10万元、5万的安置费用，每人提供公租房一套，并在生活和工作环境、科研经费上给予支持。经考察后录用人员，均属正式职工，有空编则自然入编，无空编时，经县编办统筹调剂后，先办理入编手续，待用编单位因自然减员或人员调出腾出空编后，再收回调剂编制。

符合医师规范化培训条件的录用人员必须在聘用单位工作满三年后方可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录用人员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全部实行承诺制，一经录用，必须保证在聘用单位服务满六年（不含规培3年）后方可调离。违约录用人员纳入诚信体系，并按有关规定向用人单位交纳录用后领取全额工资1倍的违约金。

十一、**其他事项**

1.本次招聘工作由靖远县人民医院具体组织实施。

2.本次招聘全程接受县卫健局纪委部门和社会各界监督。

县人民医院办公室电话：0943-6121218

人 事 科 咨询电话：13884290979

县卫健局纪工委监督电话：0943-6359386

附表：《招聘岗位及条件表》